

善识

幼苗

做强科技金融

当前,科技创新在国家发展占据战略核心地位,如何让金融血脉更精准地滋养创新肌体,成为一道重要的发展课题。中国人民银行、科技部、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近日联合召开科技金融工作交流推进会,这场会议传递出一个清晰信号:“十五五”时期是科技强国建设的关键攻坚期,金融要为科技强国提供优质的服务。

近年来,我国金融服务科技创新能力和质效持续提升,中小科技型企业贷款服务量增面扩,科技保险风险保障力度持续加强,债券市场“科技板”加快发展,创业投资和私募股权投资明显提升……然而成绩背后,深层次的矛盾与问题依然突出。科技企业对金融服务的迫切需求与金融供给不足之间的矛盾日益凸显,“有求”与“无应”的错配问题尤为突出,往往不在资金的“有无”,而在于金融供给与创新需求之间的“适配性”。

科技创新,尤其是“从0到1”的原始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具有高不确定性、长周期、轻资产的特点。一家生物医药企业可能十年磨一剑,期间只有持续的研发投入;一家商业航天公司需要巨额资金支持才能跨越技术门槛。它们的价值不在当下的利润表里,而在未来的技术领先和产业变革中。但传统金融体系,特别是以银行为主导的间接融资,其风控逻辑建立在稳定的现金流、充足的抵押物和清晰的盈利预期之上。用衡量成熟企业的标尺去丈量尚在襁褓中的科创幼苗,难免产生“看不懂、不敢投、不愿贷”的困境。这种风险偏好与期限结构的错配,是制约科技金融发展的结构性难题。

要破解这一难题,懂金融是基础,懂科技更为关键。有位科技企业负责人曾说:“我们有产品、有市场,最怕的不是缺融资,而是金融机构听不懂我们在做什么。”这句话道出了许多科创企业的心声。如何推动金融从“看过去、看资产”向“看未来、看技术”转变,这要求金融机构不仅精通金融规则,更要努力读懂技术逻辑、产业趋势和人才价值。懂科技,不是要求业务员变成科研专家,而是要在制度设计和风险评估中,充分尊重科技创新的不确定性和长期性,建立与之相适应的容错机制和风险分担体系。正如推进会所强调的,要“增强科技金融服务专业能力,丰富适应高新技术领域特点的金融产品”。

令人鼓舞的是,探索已在路上。政策工具箱正不断丰富,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额度增至1.2万亿元,将研发投入水平较高的民营中小企业等纳入支持领域;合并设立科技创新与民营企业债券风险分担工具,为科创债券提供担保增信支持;4部门联合推出20项举措,加快推动科技保险高质量发展……然而,挑战依然存在。既懂技术、产业,又懂金融的复合型人才仍较为稀缺,培养这样的人需要时间,更需要机制创新。此外,如何构建多元化接力式金融服务生态,让各类金融机构各展所长、同向发力,仍是需要探索的课题。

懂金融更要懂科技,这不仅是金融机构的专业要求,更是金融体系服务国家战略的必然选择。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以科技金融支持创新创造。当资本的耐心与创新的勇气相互成就,我们才能构建起真正的“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让更多金融“活水”持续涌入创新高地,为科技强国建设提供坚实支撑。

本版编辑 陆敏美 编 王子莹

聚焦金融业年报

中小银行支农支小“精而优”

作为服务实体经济、助力民生发展的支撑,中小金融机构在赋能地方经济发展中扮演着重要角色。近日,中小银行披露的2025年业绩报告显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持续提升。去年以来,中小银行信贷聚力支农支小,通过加大信贷供给力度、拓宽服务方式等举措,逐步探索出多元化、特色化之路,有力推动自身发展与区域经济同频共振。

精准对接需求

银行数量多、分布广。中小银行披露的2025年业绩报告显示,多家银行纵深推进普惠金融供给力度,精准对接“三农”领域的经营主体融资需求;紧扣金融“五篇大文章”,持续建设乡村振兴产品体系,为小微客群提供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

作为扎根杭州、深耕浙江、辐射长三角的城商行,杭州银行2025年持续深化小微金融服务,加大普惠业务支持力度,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增长17.06%。华夏银行深入落实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精准对接专精特新、小微企业等经营主体融资需求。截至2025年末,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936亿元,同比增长6%。在普惠金融与乡村振兴领域,泸州银行为羊肚菌产业、药材供应链提供精准资金支持,以供应链金融缓解养殖业融资压力,助力城乡协同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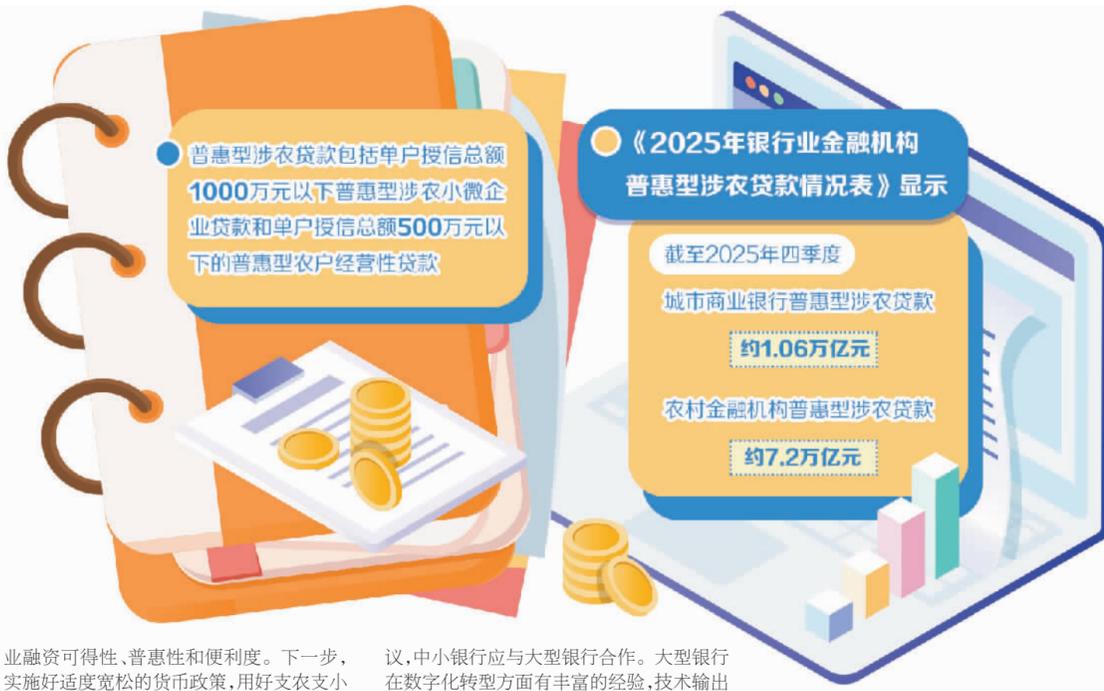
农商行着力提升中小额资产业务核心竞争力,推动信贷流向“三农”领域。广州农商行坚守支农支小的发展定位,围绕产业园区、专业市场、优质小企业主、村社及村民等重点客群,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创新研发适配本土特色市场的“小而美”特色产品。浙江农商联合银行辖内绍兴瑞丰农商行强化园区驿站驻点服务,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效,累计服务企业6714户,建档覆盖率达95.13%。

普惠型涉农贷款包括单户授信总额1000万元以下普惠型涉农小微企业贷款和单户授信总额500万元以下的普惠型农户经营性贷款。《2025年银行业金融机构普惠型涉农贷款情况表》显示,截至2025年四季度,城市商业银行普惠型涉农贷款约1.06万亿元,农村金融机构普惠型涉农贷款约7.2万亿元。

涉农贷款是中小银行重要的金融业务。作为我国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涉农贷款业务在打通普惠金融“末梢梗阻”、加速农业现代化进程与产业迭代升级以及推动乡村全面振兴等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价值和作用。

“中小银行通过涉农贷款可以支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农业现代化升级及乡村产业发展,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扩大规模、采用先进技术,推动农业从‘小散弱’向集约化转型。”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副研究员张珩表示,中小银行通过政策性金融工具,不仅可以为低收入群体提供低成本资金,还能有效填补金融服务空白。

中国人民银行信贷市场相关负责人表示,在此前举行的国新办发布会上表示,人民银行聚焦民营和中小企业等普惠金融重点领域,从政策引导、资金支持、能力建设等方面入手,持续健全金融支持体制机制,提升企



业融资可得性、普惠性和便利度。下一步,实施好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用好支农支小再贷款、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等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促进供应链金融规范发展,加大对民营中小微企业金融支持力度。

延伸金融服务

数字化有助于提升金融服务效率。银行机构加快数字化转型,深化数字技术和数据要素创新应用,通过优化经营模式、扩大服务覆盖、提升客户体验等延伸金融服务,推动普惠金融扩面提质。

业绩报告显示,中小银行侧重区域经济的金融场景,提升线上线下精细化服务。重庆银行聚焦数字转型和科技驱动,围绕数字化转型战略蓝图,推进数字化应用建设与科技赋能能力提升,成功打造“重银晓AI”大模型应用平台。

近年来,金融管理部门鼓励中小银行加快数字化转型,赋能金融支农支小。金融监管总局发布《银行业保险业数字金融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提出,鼓励中小金融机构充分发挥比较优势,构建符合自身特色的小微企业数字金融生态圈。

与大型银行相比,中小银行数字化转型后劲依旧不足。上海金融与法律研究院研究员杨海平表示,从中小银行业绩报告看,部分中小银行人才短板限制了数字化团队质量,从数字化顶层设计到实践路径均不清晰。中小银行经营地域范围、业务范围受限,数字化推进的成本和收益、风险和收益更难匹配。

当前,大型银行高度重视人工智能技术,逐步构建了覆盖业务、数据、模型及网络安全的多维服务体系。天眼查数据研究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大型银行凭借资金成本、科技手段的优势,加快下沉县域市场寻找新的业务增长点,中小银行将面临严峻的挑战。

面对竞争激烈的县域金融市场,张珩建

议,中小银行应与大型银行合作。大型银行在数字化转型方面有丰富的经验,技术输出或战略扩张的意愿强烈,金融科技企业又有天然的技术优势或数据优势,服务金融机构能力突出。中小银行可通过与其进行合作,推进数字化转型。为降低成本,中小银行可以探索“抱团取暖”。单个银行的机构体量小、市场规模有限,难以应对数字化转型过程中可能产生的成本、风险等诸多问题,可以考虑多家中小银行以抱团的方式来推进数字化转型。

防范风险隐患

资产质量是中小银行业绩的重要指标。业绩报告显示,中小银行强化全面风险管控。截至报告期末,中原银行不良贷款率由2023年末的2.04%降至2025年末的1.96%,实现三连降;郑州银行在资产质量方面,不良贷款率降至1.71%,连续3年保持下降趋势。

记者采访发现,一些苗头性问题值得关注。“中小银行在开展普惠型涉农贷款和小微贷款业务时,面临的挑战主要来自服务对象的特殊性与自身能力的局限。这类客户大多缺乏规范的财务数据和充足的抵押担保资产,信息不对称问题较为突出,给风险评估带来较大难度。涉农业务受自然环境、市场行情影响较大,小微企业自身抗风险能力偏弱,信贷风险防控压力显著。”苏商银行特约研究员薛洪言表示,相关业务单笔贷款规模偏小、服务覆盖范围分散,导致运营成本相对较高,而中小银行在资

金成本、渠道布局等方面又不占优势,在业务拓展中还面临来自外部机构的竞争挤压,进一步加大了普惠信贷业务可持续发展的难度。

近年来,金融监管部门多次强调中小银行改革化险,加快化解不良资产。优化资产质量成为中小银行增强竞争力的重要课题。金融监管总局召开2026年监管工作会议要求,有力有序有效推进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化解。

为防范信贷业务风险,业内专家建议,在授信额度核定环节,银行业金融机构依据借款主体真实的经营情况、现金流状况和实际还款能力来确定额度,避免脱离实际需求过度授信。在风险监测管理方面,通过搭建动态化的风险监控机制,对信贷业务运行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及时发现并处置潜在风险,并配套完善相应的风险管控机制,兼顾普惠信贷投放力度与风险防控效果。

推动普惠信贷更好满足小微企业、涉农经营主体及重点帮扶群体多样化的金融需求,要进一步筑牢防范信贷风险底线。薛洪言表示,在规范普惠信贷管理方面,银行业金融机构严格落实贷款“三查”制度。贷前全面审核借款主体的资质条件、信用情况和真实资金用途,严把准入关口;贷中规范审批操作,强化对授信业务的合规性审查;贷后建立常态化的资金用途监控和定期排查机制,通过穿透式管理紧盯贷款资金流向,坚决杜绝套取、挪用贷款资金的行为。

再保险保障能力

3月31日,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25年度业绩发布会。按可比口径计算,中国再保合并总保费收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均创历史新高。

再保险天然具有全球化属性,为对外开放提供全方位风险保障。作为我国加入WTO后最早开放的金融领域,再保险行业的发展历程是我国金融服务业高水平对外开放、高质量发展的缩影。目前,我国再保险市场已经形成中外资境内专业再保险人、境外离岸再保险人共同参与的多元发展格局,其中专业再保险公司16家,包括中资再保险公司7家、外资公司9家,通过离岸交易方式参与中国再保险市场的主体超过500家。中资再保险机构与国际优秀同行互学互鉴、合作共赢,有力支持了我国保险市场稳定运行、健康发展。近年来,我国积极推动再保险市场向“双向开放”升级,上海国际再保险中心建设加速推进,再保险在我国高水平对外开放中发挥着更大作用。

中国再保董事长庄乾志表示,再保险是保险的保险,是支持保险公司分散风险、增强财务稳定性的主要机制,能够解决风险管理的“最后一公里”问题。再保险对直保公司承接的复杂风险、特殊风险、巨灾风险作进一步分保和分散,对于增强行业韧性意义重大。虽然再保险公司很少出现在公众视野,但几乎直保公司的每张保单背后都有再保险的支持。

2020年,中国“一带一路”再保险共同体成立,中国再保担任主席单位,联合行业力量搭建覆盖全球的风险保障与服

务网络,聚焦延迟完工责任等高风险领域,为“一带一路”项目提供全方位保障。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成立5年来,共同体从无到有建立自主定价能力,保障范围持续扩容,已实现中国海外利益在工程险、财产险领域的全覆盖,筑牢对外开放的金融安全屏障。为提升“一带一路”特殊风险管理水平,共同体成员公司开展多项项目研究与合作,并为下一步落实风险保障服务提供技术支撑。中再产险、人保财险、平安产险、太保产险等多家保险公司开展“一带一路”重点项目风险减量合作、“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国别风险评估研究。

自2020年11月正式运营起,共同体对中国海外利益特殊风险的保障规模逐年攀升。5年来,共同体共承保项目233个,覆盖40多个国家和地区,保障境外资产规模超2500亿元,保障资产规模年增长率达46%。

全球局势复杂多变,地缘政治冲突与极端气候事件高发频发,中资企业“出海”加速,面临跨境合规等更大海外风险敞口,建立健全稳定可靠、覆盖全球的风险保障体系至关重要。在日前落幕的中国发展高层论坛2026年年会上,瑞士再保险集团首席执行官安博思表示,金融体系、基础设施、供应链和数字生态高度互联,韧性的提升有赖于跨行业、跨市场的协同合作。在高度互联的全球金融体系中,加强监管沟通和跨境协作,对于维护金融稳定、支持持续增长至关重要。保险与再保险行业不仅是资本提供者,也是增强经济社会韧性的重要合作伙伴。

完善国际收支统计适应经贸新变化

本报记者 姚进 勾明扬

近期,国家外汇管理局修订了2019年以来各季度国际收支平衡表。修订了什么?为何修订?问题的答案可以从《2025年中国国际收支报告》中找到。记者注意到,报告通过“改进国际运输统计方法”与“完善跨境电商贸易国际收支统计”两个专栏,详细解释了两项统计方法调整的缘由。

先看运输,这一国际收支平衡服务项目的重要组成部分。居民运营者数量众多,开展普查成本很高;非居民运营者在境内可能没有经营实体,很难获得完整数据;国际交易报告系统采集的收付信息不完全满足统计原则……这些都是运输服务统计复杂性较高的原因。以往,国家外汇管理局会以银行代客涉外收付数据和海关统计为基础对运输服务进行测算。但随着非金融企业国际收支统计直接申报工作稳步推进,境内承运人、境外重要承运人境内代表处逐步纳入申报主体范围,运输统计的数据来源更加丰富。

鉴于此,自编制2025年国际收支平衡表正式数起,国家外汇管理局以企业调查数据和行业数据为主,以银行代客涉外收付数据和海关统计为辅,进一步完善运输服务数据编制方法,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我国国际运输服务状况。报告显示,由于从货物贸易进出口额中剥离的货运服务金额下降,以往多剥离的运费金额需还原回货物贸易进出口额。受此影响,2025年国际收支运输收入支出分别调减500亿美元和600亿美元,调整后分别为706亿美元和1108亿美元;货物贸易出口和进口分别调增500亿美元和800亿美元。上述调整主要涉及经常账户下货物贸易和运输服务结构变化,经常账户顺差保持相对稳定。

如果说运输统计的改进是对传统贸易脉络的再梳理,那么跨境电商统计的完善则是直面数字时代的新课题。南开大学金融学教授田利辉表示,近年来,跨境电商贸易快速发展,有助于全球中小经营者拓展销售渠道、消费者获得更丰富的商品,在此过程中,电商平台通过提供中介服务相应获得收益。卖家入驻境外电商平台后销售商品所支付的平台服务费,通常由电商平台直接同卖家销售款项中扣除,这导致卖家所在经济体全面准确计量货物出口和服务进口金额的难度增大。

按照店铺经营主体、货物所有权主体划分,我国商品卖家入驻境外电商平台可大致分为3种情形。情形一是境内企业入驻,境内企业供货,即我国境内企业在境外电商平台注册并运营网店,货物由我国境内运至境外仓库,买家下单后,货物从仓库发出。买家支付货款后,电商平台扣除佣金等服务费,将剩余款项付至卖家指定账户,该款项再汇回我国。在此情形下,货物由我国境内运至境外仓库时商品尚未售出,不记入我国国际收支口径货物出口;买家下单后,商品实际售出记入我国国际收支口径货物出口,出口金额包含商品售出前发生的相关费用,如卖家支付给境外电商平台等服务提供商的佣金、广告费等。同时,我国卖家向境外电商平台支付的服务费记入我国服务进口。

而在“境外公司入驻,境外公司供货”和“境内公司入驻,境外公司供货”这两类情形时,我国企业将货物出口给境外公司时记为我国货物出口,由于在境外平台所销售商品供货归属境外公司,电商平台

收取的服务费也由境外公司承担,因此在境外平台的交易不记入我国国际收支统计。

数据显示,2019年我国企业向境外电商平台支付佣金、广告费等服务费逾百亿美元,并呈现逐年增长态势;同时,企业也向境外支付结算机构支付少量汇款手续费等金融服务费用。根据国际收支统计原则,在境外电商平台销售的货物价值中应包含这部分服务费。国家外汇管理局据此修订了2019年以来国际收支平衡表中其他商业服务和金融服务进口金额,并对应修订了货物贸易出口金额。同理,我国服务商为进口电商平台上的境外卖家提供服务,应相应记录为我国服务商对进口电商平台上境外卖家的服务出口和我国货物贸易进口。统计方法完善后我国相关服务项目进出口额、货物进出口额均有所增加,经常账户顺差保持稳定。

中央财经大学副教授刘春生认为,两项调整完善后的统计方法将更真实反映运输收支、跨境电商货物出口与平台服务费用的实际结构,让国际收支数据更准确、更贴合外贸新业态发展,既不改变经常账户总体顺差格局,又能提升统计公信力,为宏观决策和外贸政策制定提供可靠的数据支撑。

国家外汇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未来,将继续稳步推进运输企业专项调查,不断丰富数据源,提升数据质量;并持续跟踪跨境电商平台业务发展,不断完善相关的国际收支货物和服务贸易统计,更客观展现我国货物和服务贸易发展变化及趋势;同时,深化部门间数据合作机制,为准确研判我国涉外贸易状况提供更加全面、客观的数据支持。